

最新鸟的天堂巴金读后感 巴金家读后感(模板9篇)

“读后感”的“感”是因“读”而引起的。“读”是“感”的基础。走马观花地读，可能连原作讲的什么都没有掌握，哪能有“感”？读得肤浅，当然也感得不深。只有读得认真，才能有所感，并感得深刻。可是读后感怎么写才合适呢？接下来我就给大家介绍一些优秀的读后感范文，我们一起来看看吧，希望对大家有所帮助。

鸟的天堂巴金读后感篇一

《家》这部书是以中国封建礼教下的大家庭为背景，阐述了在那个时代的青年们如何被摧残。

巴金是以自我的大家庭为背景完成这部小说的。在高家这个大家庭中，主要人物有高老爷子，他是整个家庭封建礼教的主人，也是整部小说杯具的创造者。高觉新是高家的长孙，是一个拥有现代思想的进步青年，无奈却因要继承家庭，顺承父辈的意思，而断送了大好前程，成为封建主义的奴隶，并在进步思想与封建思想中间夹缝求生。高觉慧是高觉新的同胞弟弟，他同样是爱国的进步青年，他厌恶自我的家庭，并且支持自我的二哥觉民逃婚，去追求自我的幸福，同时他也干预追求自我的幸福，大胆的同丫头鸣凤谈恋爱。或许这样的事发生在现代是很正常的，但在那个时代的婚姻都是讲究门当户对的，父母之命，媒妁之言。由此便可看出高觉慧的确是一个用于冲出封建礼教的进步青年。

当然，高觉慧是一个正面的例子，但在封建社会下，更多的是悲惨的例子。比如高觉新，他的婚事原本能够很顺利，不想高觉新的继母和梅的母亲在牌桌上发生矛盾，于是梅的母亲一气之下就退了这门亲事。而高老爷子居然用抓阄的方式来决定觉新的婚事。而觉新的人生杯具并没有就此停止。在

接下来的几年里，他又遇到了他的初恋情人梅，觉新便在梅雨现任妻子瑞钰之间十分矛盾，结果梅却因为觉新而含恨而终，而瑞钰却因难产而死，他纵有万般无奈的怒火却不敢发泄，这一切都因为封建礼教与他自我的不反抗主义而造成的。

觉慧并不像他大哥那样软弱，他决定挑战象征封建主义的爷爷，支持并帮忙二哥觉新逃婚，并在他的撮合下，他的二哥觉民最后反抗成功并能够与表姐琴在一齐。他自我加入新青年的社团，与社团成员一齐出版《新青年》这本杂志来指责所谓的政府军队对学生与百姓们的伤害。尽管他们到处受到政府的打击与排挤，还几次被警告务必要停止出版，但他们并没有停止与恶势力的斗争。继续想办法出版《新青年》，但命运似乎也与觉慧开了一个玩笑，他的恋人鸣凤要嫁给一个六十多岁的老头为妾，而鸣凤因为觉慧而不愿嫁给别人为妾。无奈之下选取投河自杀。觉慧因为鸣凤的死，大受打击，一气之下决定离开这个令人窒息的封建家族。所幸的是在他的大哥和二哥的帮忙之下，他离开这个家，走向一个新的天地，上海。

巴金以自我的形象创造这个人物觉慧，我十分喜欢他，有自我的思想，敢于创造机会，去追求自我想要的生活，这才象我们现代人一样，有蓬勃的生命力。

鸟的天堂巴金读后感篇二

读完巴金的《家》后，我的内心久久不能平静，好比在严冬里往身上浇了一盆热水，好比在炎夏中赤脚逛街，心中一向有股劲头在不停的上升。书中构成鲜明比较的两个人物，同时也是兄弟两——觉新和觉慧，他们虽然出生在同一家庭，可是两人的思想完全不一样。觉新的“作辑主义”和“不反抗主义”使我义愤填膺；觉慧的初生牛犊不怕虎，追求自我的梦想，使人感到一点欣慰。

因为懦弱，因为封建礼教的传统旧思想，断送了觉新这个有

为的、年轻的生命。觉新虽然有过向往“五四运动新潮”的影响，可是在封建家庭的“孝”道的感染下，在全家的封建思想的带动下，他放弃了不敢说“不”字。当父亲决定用抓阄的方法决定婚姻时，他默认了，当家人要让瑞钰到城外生孩子时他更默认了……当他意识到家庭的腐败，正想追求自我的梦想时，却在忧郁中死去。不久，觉慧又离家出走，这不仅仅没使他放飞梦想，却让他在腐败的家庭中更加讨好每一个人，更加小心翼翼。因为他在懦弱中更加懦弱。

相反，觉慧这个封建礼教叛徒，这个胆大妄为的青年却在不平中走向光明的大上海。离开了这个关着他18年的可怕的笼子。

正因为有了觉慧，才使这个生气沉沉的大家庭中带来了一丝朝气，一股清风。“无论如何，我不跟他们一样，我要走自我的路，甚至于踏着他们的尸首，我也要向前去。”这是觉慧对封建礼教，对旧制度发出的一声警告；“我们是青年，不是畸人，不是愚人，应当把自我的幸福争过来！”这句话证明了觉慧追求自我梦想，是个热血沸腾的青年。虽然没有和鸣凤结合，虽然他努力的想把腐朽的家庭变朝气，可是他失败了，而他在失败中选择了离开和放弃，去追寻自我的梦想。

许多人在谴责与犹豫中一向没有正确的选择。可你要明白“走自我的路，让别人说去吧！”只要坚持自我正确的梦想，不要管别人是如何指责，相信自己，向胜利之门冲啊！

鸟的天堂巴金读后感篇三

《家》作为巴金最具代表性的作品和中国现代最杰出的长篇小说之一，标志着巴金思想、艺术的最高成就。

《家》主要讲述了拥护新思想的青年人与封建大家长的斗争

和以高觉新为代表的既接受新思想又逆来顺受，奉行“作揖主义”的矛盾群体在社会转型期中的艰苦挣扎，以及封建家长制的不断没落。

《家》里的感情激流之所以特别能扣动人们的心扉，那是因为作品里许多悲惨的情节，大都来自于作者的亲身经历，其中浸染着作者强烈的爱和恨。

看过《家》的人以及了解巴金先生生平的人都隐约感觉到《家》是巴金老先生根据自己青年时期的背景经历写成的，高觉慧的身上有巴金先生的影子，而高觉新则是巴金先生因破产自杀的大哥的缩影。

其次，在情节结构方面，小说擅于把众多的人物、自相的矛盾和纷繁的事件组合在一起，构成一幅幅富有时代特点的生活画面。

再次，在人物塑造方面，小说里的青年大都有见月伤怀、感花流泪的时代忧郁症，但作者却从他们各自不同的生活经历中，写出了他们绝不相同的风情神采，从而表现了鲜明的性格特征。

一部成功的长篇小说免不了典型的人物形象的塑造，个性鲜明，充实饱满的典型形象推动了故事情节的发展，而故事情节的不断发展使典型形象不断丰满起来，《家》——不是以跌宕起伏取胜，而是从各个细节，各个侧面去塑造人物的典型性，让每个人物都是活生生的从纸上走出来，归位于真实环境中的各阶层人群。

在对比中刻画人物性格，是《家》塑造人物形象的一个最显著的特点。

作品通过不同性格的反比，相近性格的类比，以及同一人物在不同境况中的自比，突出人物性格的主要特征和复杂性，

以及人物性格之间的对立和差别。

这种对比，常常通过在同一事件或场面中各人的不同表现得到展现，这就使不同的性格或同一人物的不同侧面在映衬中更加鲜明。

比如，写三兄弟都不相信“血光之灾”的鬼话，但觉新“担不起那不孝的罪名”，只好含泪依从；觉民要觉新去讲道理，对长辈还有所期待；觉慧态度坚决，主张不能屈服，“应该反抗”。

三人的不同性格，表现的多么明晰。

又如，写士娼出生的连长太太到高家借住，克明维护家庭的和自己的尊严，大胆卫道护法；克安明哲保身，溜之大吉；克定却想入非非，意欲引狼入室。

刻画同是卫道者的不同面目和心态，入木三分。

《家》在刻画人物方面最显著的特点，还在于对于人物心理、情绪的剖析和内心活动的挖掘。

这方面充分体现了巴金心理描写的才能。

《家》的心理描写，主要采用了四种方法：

一是有浓郁抒情色彩的长篇独白。

最精彩的是描写鸣凤投湖前哀诉无门的心理活动。

作家透入鸣凤的内心看她起伏的思绪，又投过鸣凤的内心看周围的世界。

这篇字字含泪、句句含情的独白，清晰的展示了这个美丽、善良、真诚、纯洁的少女丰富的精神世界及其变化活动的脉

络，揭示出她即将告别人世时最为恸人的情绪和心境。

二是人物之间倾诉衷肠的大段对话。

这种对话不是独白式的自语，而是在特定情势下急于让人了解的倾诉。

比如，梅对瑞珏带泪啼血的诉说。

这个绝望的青年寡妇对知己敞开了她那心死意灭、凄凉酸楚的内心。

三是梦境、幻想等潜意识的展露。

写鸣凤死后觉慧做了一个梦：衣着华丽的鸣凤，已成为富家小姐，仍爱着自己，但她父亲要把她嫁给一个中年官吏。

他俩划着小船逃走，但风急浪高，难以前行，鸣凤的父亲又开着汽艇追来。

鸣凤被抢走，小船破碎，自己溺入水中。

这个梦意味深长地显现了隐蔽在觉慧心灵深处的思绪。

梦中的大河、巨浪、小船、汽艇都含有象征的意义。

四是动作、神态等细微变化。

作家不直接写人物的内心，只描写他的外在表现，从中反映心理的变化。

比如写觉慧因参加学潮遭祖父囚禁，他在天井的梅花旁“伸手折了短短的一小枝，拿在手里用力折成了几段，把小枝上的花摘下来放在手掌心上，然后用力一捏，把花瓣捏成了润湿的一小团”。

这情不自禁的动作，使他得到一种毁坏的满足，表现出他内心极度的愤怒、痛苦和由此产生的茫然的反抗情绪。

《家》中的这些人物，包含着丰富的生活内容，渗透了作者的爱憎感情，寄托着作者的美学理想。

觉新、觉慧、鸣凤、高老太爷堪称现代文学史上有口皆碑的艺术典型。

其中，“觉新性格”已成为失去自我、具有双重性格的现代知识分子的代名词。

高觉新，用巴金先生的原话说“觉新在一房里是长子，在这个大家庭里又是长房的长孙，就因为这个缘故，在他出生的时候，他的命运就决定了。

”这介绍觉新的第一句话就奠定了觉新这个人物的悲剧色彩。

鲁迅先生曾说过：“悲剧将人生的有价值的东西毁灭给人看”，或许愈是如此，愈让人觉得深刻，他的前程断送，他的幻梦破灭，让人为之扼腕，更为之气愤，因他的懦弱，因他的逆来顺受。

“他不说一句反抗的话，而且也没有反抗的思想，他只是点头，可是后来回到自己的方间关上门倒在床上用铺盖头哭”，这样委屈自己的一个人让人觉得可怜又可气，而正是这样的性格特质也为他日后的不幸埋下了伏笔。

高觉新是高家唯一一个的一个具有双重人格的矛盾体：一方面他是一个旧家庭里暮气十足的少爷，一方面又是一个接受新知识的青年。

而正因为他本身处于这样的矛盾之中，当他处于分界点上而又无法把握平衡时，便会给他招来更多的痛苦和挣扎。

当旧家庭和新思想发生冲突时，他便陷入了两难的境地：受到长辈的讥讽和压迫，又要忍受兄弟的责难和不解。

正是因为这种不幸，赢得了更多读者的关注。

紧接着所谓的祸不单行的事情在高觉新的身上发生了。

梅在唤起了他的痛苦记忆后，因为看不到前途，看不到希望，心力交瘁而死。

诚然，无法再寻找到另外的幸福，只能在自怨自艾中香消玉殒。

封建制度这个罪魁祸首将责任推到了觉新头上，觉新为了他早年的懦弱坦然的接受了，他后悔自己当年没有反抗，他痛恨自己，他向梅忏悔，我们暗自窃喜，觉新终于觉醒了，我们由衷的期待着他与封建家庭决裂，然而我们始终没有等到那激动人心的一幕，心爱的人接连死去，只是让他轮流替换着后悔罢了。

自始至终，所有的读者都被觉新无奈的矛盾牵绊着。

总之，觉新是一个渴望进步但又缺乏斗志的新旧重叠的少爷。

《家》之所以能刻画出生动丰满的人物，最根本的原因在于巴金熟悉他描写的那些人、那些生活。

他曾说：“要是没有我最初十九年的生活，我写不出这样的作品。

……书中那些人物却都是我所爱过的和我所恨过的。

许多场面都是我亲眼见过或者亲身经历过的。

除人物塑造的特点外，《家》的情节结构也很有特色。

全书头绪虽繁但脉络清晰，主次分明。

以高家内部为主，又穿插着青年们的社会活动。

高家内部以觉新三兄弟的遭遇、命运，特别是婚姻爱情为主要线索，又交织着其他人物、事件、习俗，构成一幅严谨而又丰富的生活画面，生动地展示出封建家庭的丑恶和腐朽，倾轧和迫害，反抗和斗争。

前六章中主要人物或直接出场，或着重提到，主要情节线索初见端倪，或埋下伏笔。

此后各章，波涌浪叠，不断掀起浪峰，直到瑞珏之死，形成高潮，最后以觉新初步觉醒，觉慧出逃终篇。

显示出大家庭的没落和新一代力量的生长。

巴金是现代语言艺术大师之一，他为青年而写作，他的语言散发着青春的新鲜气息。

《家》能赢得无数青年读者的心，也得力于它那充满抒情气质的语言。

它的语言，有别于鲁迅的清峻简约，也不同于茅盾的细致缜密，更异于老舍的幽默机趣，其主要特色是清丽、流畅、明朗、自然。

《家》的'语言渗透着作家浓烈的爱憎之情，真挚的感情随着流畅自然的文字跳荡，扣击着读者的心扉，使读者情不自禁地为书中人物的命运痛苦或快乐，忧郁或悲愤。

家，可以让你想到什么？家，在人们的眼中，都是爱的代名词，是避风的港湾，是永恒的栖息地，但无论如何形容，家就是一个能给你幸福温暖的处所，它就是爱。

然而，巴金先生的小说中，“家”却是一个明争暗斗却不见硝烟的战场。

《家》主要讲述了一个旧社会封建礼教的大家庭中所发生的故事，展露出旧社会大家庭所犯下的种种可笑又可恨的恶行。

“家”是指高家，是当地的首富，全家上上下下共有几十人(仆佣除外)，都靠老太爷打下的江山吃饭，而在老太爷的“统治下，高家表面看似风平浪静，但却没有发现这个曾经辉煌的名门望族在逐渐衰败，当老太爷刚一离世，这个家族便全都乱了套。

整日吵闹声不断，各种状况不断，都是令人难以想象的。

没有人会相信，曾经外表那么辉煌的金陵高家，内部竟是如此腐朽，不堪一击。

生活在公馆里的每个人现在都感到陌生，感到恐惧，他们想反抗，但他们不敢，也不能，他们凭借自己薄弱的力量是无法将旧社会的牢笼给挣脱的。

所以，现在，他们能做的，只能是唯唯诺诺地将每件事，每一天应付过去。

虽然小说是虚构的，但我相信小说的素材一定是来源于生活，我相信作者是希望用《家》来激励奋斗中的人们的，激励他们能够勇敢地站出来，与封建的恶势力做斗争！

作为大哥的觉新样貌清秀，品学兼优，本有着大好的前程与美满的梦，但在吃人的封建礼制面前他屈服了，接受了，忍受着别人难以明了的苦衷，博得长辈们表面上的暂时的友好对待，但他得到了什么？什么也没有！他被迫与所爱的梅分离，娶了另一个少女，梅却被嫁到赵家受气，不满一年即守寡回娘家，最后含恨而终。

他也热烈地爱着她的妻——一个善良贞静的女子，但他却不能保护她，让她任人摆布，听着她在为他生第二个孩子时的痛苦的呻吟声却不能进房看她，知道妻因难产而殒逝却不能与之见最后一面，却只能够忍受。

他甚至还做过封建礼教的刽子手，逼二弟觉民完婚，但最后，他有了一点觉悟了，他终于帮助三弟成功地逃出了这个可怕的“家”！

我讨厌觉新这样的人，他是那样的懦弱，那样的无能，他不去争取他所爱的梅，也不能保护他所爱的妻，他还是一个男人吗？他眼睁睁地看着这个他一直维系的家扼杀他最爱的两个女人的生命，是他的懦弱害了她们啊！他的顺从扼杀了他自己，也摧毁了她们。

然而，他却是最值得人同情的，前途失去了，美景幻灭了，一切都在黑暗中挣扎，没有幸福可言，更没有希望所在！这是多么可悲的一个人物！这是怎样一个吃人的世界！我诅咒这个黑暗的世界，但对于觉新，我就能够憎恨他吗？他是最大的牺牲者啊！我是在“哀其不幸，怒其不争”啊！

二哥觉民，拥有进步思想，但不坚定，他是处在守旧与进步之间，然而，就是这样，他凭自己的力量，得到大哥和三弟的帮助，赢得了琴——一个进步的充满自信的新女性，他可以说是《家》中最幸运的一个了！

三弟觉慧，不但拥有进步的思想，而且意志坚定，他最初与婢女鸣凤相爱，但无情的长辈把鸣凤迫得投湖自尽，这成了觉慧心中一道永远的痛！在这一点上，我比较讨厌觉慧，因为他的自私，连鸣凤向他诉说一切的机会都给扼杀了，他还曾想过放弃鸣凤，让这样一个十七岁的纯结少女嫁给六十多岁的老头做姨太太，任人糟蹋，然而，鸣凤为他牺牲了，她为他留下了一具清白的湿淋淋的尸体，和一个苍白的吻。

觉慧的反抗为他赢得了光明的前途，他终于摆脱了这个家，然而，他不是成功的，他为了事业失去了爱情，或许在那个时代，爱情的位置是何其次要的，但在今天，在我看来，没有爱情的人生是不完满的。

鸟的天堂巴金读后感篇四

加查，汉盐，文成公主路过此地的时候曾在这里施盐。山南地区南与印度、不丹相接，西是日喀则，西北是拉萨，东北是林芝。

来加查做生意的一般都是甘肃人。原来冬虫夏草那么贵啊。

拉姆拉错湖是神户，可以看到前世今生和未来。从加查到拉姆拉错湖要经过雅鲁藏布江的加查大桥，就是掉在上面的吊桥。拉姆拉错，在这里大声喧哗，上面会下冰雹或者下雪，清澈汉揽，平静，前程得凝望，现实楚未来的景象，寻找历代转世神通必来观湖的地方，更加神秘。神湖被一层薄雾笼罩，风马旗飞风吹得猎猎发响。身体的地狱，眼睛的天堂。有没有看到自己的未来，神湖传递着自己的`美好心愿，这一幕延续了上千年，从未中断。

哲巴卓舞，是西藏卓舞的一种。只能是男孩表演，圆圈形式，节奏慢，动作大，显得很豪放。

不喜欢周雪梅这个记者，没有我的谭文颖那么棒。身体又不好，普通话显得很老土。为什么我觉得周雪梅很做作呢？？谭文颖身体那么瘦弱能够在昌都，她连上个拉姆拉错都传奇，而且觉得她说话很没有一个主持人的风范，当地的藏民说这个泉水有种铁的腥味，她就很嫌弃得捂着嘴巴，然后问当地藏民说这个会拉肚子吗。。。你就不应该这样子好吗。

鸟的天堂巴金读后感篇五

读了这篇文章我深刻了解了家的重要性。有的人有家却不懂得珍惜，有的人没有家却盼望有家，家不就是一家三口快快乐乐的生活在一起吗？看了《家》这篇文章，我大概明白了一些道理。家是爱的居所，只有在那里才有最动人的真情。

鸟的天堂巴金读后感篇六

家，一个爱、温暖、避风港的象征，但在巴金笔下的这个旧社会中的家却是恶魔、监狱、刽子手。

小说中，有很多情节让我感到悲愤，感到惋惜，感到痛心！但我暗暗为自己庆幸，因为吃人的封建礼制已被前人埋葬，我应当感谢他们。在无数的可怜的生命做了陪葬品后，一些可爱的勇敢的人奋起而攻之，打碎了，幻灭了，一个崭新的时代已经到来，从前饱含女子血泪的旧路我们不会重蹈，这是最大的幸运！

在这样一个大家庭中，梅、琴、鸣凤、瑞钰都有不同的性格和结果。梅，因母亲的态度而与觉新擦肩而过，并早早地做了寡妇，在与觉新重逢后，又因自己的感情不能抒发而抑郁成病，吐血而死；琴，读了几年书，积极地与觉民反抗“父母之命，媒妁之约”的婚姻，在觉新和觉慧的帮助下最终取得了胜利，真心地在一起，过着幸福的生活；鸣凤，好一个烈女子！为了自己纯洁的爱情，不惜抛弃自己的生命也不愿毁了自己，我真佩服她在这个封建大家庭中毅然选择这种壮烈的方式反抗；瑞钰，一个善良贞静的人儿，任人摆布，因肚子里的孩子受到众人的排斥，被赶到城外的一间阴暗潮湿的房里，而他的丈夫觉新太懦弱，导致了她在生下云儿后离开人世，这使我憎恨迷信，憎恨懦弱。这些女性人物表现出了在封建社会里有太多的人做了许多不必要的牺牲品。

三兄弟的性格大不相同。作为大哥的觉新样貌清秀，品学兼

优，本有着大好的前程与美满的梦，但在吃人的封建礼制面前他不敢背负不孝的罪名，他屈服了，接受了，忍受着别人难以明了的苦衷，博得长辈们表面上的暂时的友好对待，但他得到了什么？什么也没有！失去了所爱的梅，失去了贤惠的妻子，失去了无数个反抗的机会，甚至还做过封建礼教的刽子手，逼二弟觉民完婚，但最后，他有了一点觉悟了，他终于帮助三弟成功地逃出了这个可怕的“家”；觉民拥有进步思想，但不坚定，他是处在守旧与进步之间，然而，就是这样，他凭自己的力量，得到大哥和三弟的帮助，赢得了琴——一个进步的充满自信的新女性；觉慧，不但拥有进步的思想，而且意志坚定，他带着一个单纯的信仰，不放弃，向目标大步走去，要做自己的主人，不要有一丝遗憾，觉慧的反抗为他赢得了光明的前途，他终于摆脱了这个家，然而，他不是成功的，他为了事业失去了爱情，牺牲了一个原本美好的生命。高老爷的封建思想、整个社会制度、整个迷信夺取了多少人年轻的生命！

“我是青年，不是畸人，不是愚人，应当给自己把幸福争过来！”我会和巴金一样记住：青春是多么的可爱，我们正处于美好的青春岁月中，我们充满了激情，我们的心里洋溢着爱！那么就让它作为我鼓舞自己的源泉吧！

鸟的天堂巴金读后感篇七

从那个风雪交加的夜晚，两兄弟回到自己的公馆，到最后那一艘缓缓驶向与远方的行船，《家》已经读完，一幅幅经典的画面却在我的心中久久地徘徊。

《家》讲述了一个封建的家族——高家慢慢由辉煌走向衰落的故事。高老太爷是这个家族的统治者，一个封建礼教的代表。他做了不知多少年的“四世同堂”的好梦，及梦想成真时高家却沦落到了堕落的边缘。

觉新与梅被分离，梅抑郁而终，而觉新的妻子瑞钰却因为

避“血光之灾”难产而死。鸣凤因为将要被嫁给冯乐山，忍痛与心爱的觉慧告别，投湖自尽。因为老太爷的逼迫，与琴相恋的觉明离家出走……封建的礼教，摧毁了一对又一对年轻人的幸福。高老太爷的两个儿子克安和克定不务正业，坐吃山空，欠债无数，把老太爷气得病倒。高老太爷病死之后，他的三个儿子因分家产而争吵……终于，觉慧醒悟了，离家出走。

一出又一出的闹剧，让人彻底认清了摧残生命的封建礼教。高家的人接连成为封建的牺牲品，甚至连高老太爷也没有幸免，高家堕落了。

我最不能忘记鸣凤的死，只是读着这一段，心中不免充满了悲哀，同情与愤慨。最后投湖前的那一声“三少爷，觉慧”仿佛穿透纸张，清晰地传到读者的耳边。这是鸣凤第一次直呼觉慧的名字，但也成为了最后一次。这是下等人第一次与上等人平等的告别，可惜这告别的背后是无尽的悲哀。天地悠悠，可惜觉慧和鸣凤生错了时代。在那个黑暗的年代，青年人的爱情注定是悲剧。

这就是旧社会！这就是封建家长制！这只不过是众多悲剧之中的冰山一角，谁能想象得了，在中华几千年的历史长河中，如此悲剧重复了多少次！高家的落寞是历史发展的必然。终于，年轻人们纷纷觉悟，开始了与旧社会不懈的斗争。

《家》已经读完，让我来评价，它不只有黑暗沉重的一面，它也是一支青春的赞歌。

鸟的天堂巴金读后感篇八

这本书，我看了大概有两三个星期了，但是却迟迟没有写一点读后感，一方面，是最近时间比较紧，另一方面，也是其中的主要原因，我一直在犹豫要不要写，我不知道写什么，因为这本书太无聊了。今天稍微有点时间，那就写点吧。

像所有的红色的小说一样，我看之前对《家》没有任何兴趣，我会去看它，完完全全是因为我那段时间没有找到好看的书，而那时候我的脑海中出现了它，为什么会出现它，因为高考，像巴金的激流三部曲指的是什么这类题目，反反复复，做得都快吐了。

在看的时候，还是觉得看好无聊，最后坚持了两个星期，终于把他看完了。支持我看下去的信念说来可笑，我自己的观点是，任何一本书都有我值得学习的地方。

等我看完后，我也不知道我学到了什么。

像我以前看的《四世同堂》《骆驼祥子》，看完后，我不知道作者写了什么，作者要表达什么，只隐隐约约知道作者在批判，在反抗，为什么会这样子，这大概是因为它没有引起我的共鸣吧。

似乎作者对他自己的这本书有着极深的感情，反反复复对它做了很多次的修改。但是这只是他自己的感情，它的感情没有办法引起我的任何共鸣，我是现在的负二代，我根本无法理解他那种近代富少的人生观和价值观。说个题外话，关于共鸣这个东西，我也在苦苦思考与寻找，如何才能引起读者的共鸣，但是好像，我一直没有找到。

鸟的天堂巴金读后感篇九

寒假在家，闲来无事，靠着巴金先生的《家》，度过了这个漫长的冬天。回味至此，甚是有些感触。

昨夜风雪弥漫，如客忽至。总算是有了点冬天的模样。

雪花零星，又像什么呢，纷纷扬扬地。阴冷的天气莫名地好心情。如果是几年前，或许尚有心情为自己沏一壶茶，算一算积年的过往。可如今，也只是一杯开水，呆怔几秒罢了。

你们，早已不需我的牵挂与惦念。

想起《平生欢》最后的句子：从前的日色变得慢/车、马、邮件都慢/一生只够爱一个人。无端念起那些执笔为你写信的日子，无论和如何现在也静不下一丝一毫的心绪去花费大量的时间去描摹那些平凡到极致的琐事，并企图还原了。但，终归有过那样的经历，也不枉，这些年。

是个太没耐心又冷淡的人吧，一如你所言，果真是“十分冷淡存知己”。连鼓励的话说多了也觉矫情。毕竟许多事只能自己经历自己走出去，但那时的自己却也是盼望着轰轰烈烈的救赎，却终不知到底在企盼些什么。如同我知道你需要，却不知你需要些什么，很是纠结，安慰也变得有气无力。

如同我想念你们你们却也不会出现，索性连思念也省去。是这样倦怠。当年那些费心费力收集的许多聒牙诘屈的词语也通通消散在空气中。只剩下最平实的诉说。

多希望你们还在，多庆幸你们不在了；多想要把你们忘记，多害怕有一天会再也记不起。我出现的季节不对，一开始便走了相反的。但许多当时刻意的喜好经年累月，却蜕变成了习惯。就像在身体里播种了一粒种子，经年累月，藤蔓与血肉紧紧缠绕，难舍难分，变得看不清彼此。

我有一碗酒，可以慰风尘。终归是要启程的吧。就这样好了，把你们装进密封的小瓮，再经年累月，或许就有了几分香醇的味道。待到客至，聊以，慰风尘。

家人，无论何时最挂念的那个家

写到这里，不禁想到这样一段话：“所谓的父女母子一场，只不过意味着，你和他的缘分就是今生今世不断地在目送他的背影渐行渐远。你站立在小路的这一端，看着他逐渐消失在小路转弯的地方，而且，他用背影默默告诉你：不必追。

现在细细想来，心中难免伤痛，我们总是走的太快，以至于忘记了时间的流逝，忘记了父母正在老去。年幼的时候父母总是想将我们推出去，让我们去见识外面的世界，去学会独立，学会自强。现在我们长大了，父母有心让我们留下陪伴他们，却发现已经追不上了。只从我们的背影中读出了，我不必追。

在我的印象里最深刻的一件事是以前回老家，每次离开钱前，自己在门前低头穿鞋，偶尔谈起头，总看见姥姥穿着围裙用衣角不停的擦拭眼睛。那时候自己还小很不以为然，又不是再也不见，为何搞得如此伤感。但是现在想来，当时还是太小，真的难以理解老人心中的情绪，假如真的有一天这简单的分别成为了最后一次。不管我如何离开，都不再会有一人在门口因你留恋，为你挂牵，为你等待，待你消失在街角，默默拭去眼角的泪水。就算有千万次的回头，又有谁会一直目送着你的离开。我们的这一生，被父母目送着，然后我们会目送着我们的孩子蹦跳着离开。但是我们都很难去回头张望，只因我们知道那份可以依靠的爱一直坚实地存在着。

我们这些做小一辈的要明白，在长辈的有生之年，让他们的眼睛多点落在我们的面孔上，而不是含泪看着我们的背影，渐行渐远消失在他们的视线里。

虽然我们不听的长大，知道有些事情总要一个人去面对，但也不要忘了，不时的回头，给背后目送你的亲人一份安慰。告诉他们，我还好，勿念！这种眼神的转述胜过留给他们一个孤单的背影。

无论何时，家都是我们最坚实的后盾。巴金先生笔下那个黑暗的时代已经过去。我们应该行动起来了，抽出时间多陪陪家人。